

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松市监〔2024〕5号

关于印发《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系统各单位：

现将《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并贯彻落实。

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月22日



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工作要点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习近平总书记对上海提出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创中心重大历史使命 10 周年。全局上下要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部署，更好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讲政治、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奋力推动“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新松江建设迈上新台阶、实现新突破。

一、突出服务大局谋发展，既夯实“稳”的发展基础，又彰显“进”的目标定位

1. 优化注册登记服务。构建企业全生命周期集成服务体系，规范窗口设置、业务办理、线上线下帮办服务和网上办事指引，完善“一窗通”企业开办、注销平台一体化服务流程，提升全程电子化网办率。拓展电子营业执照和市场主体身份码（“企业码”）应用场景，推动电子营业执照在长三角登记注册政务服务事项中互通互认。推进住所标准化登记信息库建设，简化住所登记材料。深化跨部门工作全链条风险防控协同机制，解决“高风险”注册许可登记项目。优化破产程序及强制清算程序登记事项办理机制。

2. 开展惠企宜商行动。迭代“市场准入云课堂”平台，发挥线上培训优势，提升政策辅导精准度，拓展政策供给广度和深度，

增强政策措施透明度和可预期性。建立重点企业“项目化实施+团队化运作”机制，提供“一对一”专业服务，助力企业精准掌握政策、便利获取服务、高效办理需求。修订《松江区助推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优化专项资金扶持。

3. 抓实助推产业发展工作。贯彻落实《上海市坚持以企业为中心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松江区优化营商环境7.0版工作方案》等相关精神，实施发展壮大市场主体“20条”措施。巩固“从招商引资到注册登记”全流程跟踪服务机制，联合产业部门综合评判，平稳推进生命健康产业、检验检测产业、食品产业、广告产业等产业发展工作。

二、突出质量标准强引领，既推动“量”的合理增长，又聚焦“质”的有效提升

4. 深化质量支撑。围绕《松江区贯彻落实〈质量强国纲要〉进一步提高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行动方案（2024-2026）》做好质量提升。组织开展第十一届区政府质量奖孵化培育，加强标杆选树。服务重点企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加强高端质量人才培养。深化长三角质量提升试点成果，拓展质量基础“一站式”服务试点，创建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推进“一镇（街道）一品（业）”建设，深化“质惠茸城”质量工作品牌，打响长三角G60科创走廊质量协同发展品牌。

5. 深化标准引领。筹备第七届长三角G60科创走廊质量标准论坛，优化质量标准评价指标体系，开展质量标准发展状况年度

评价分析。培育辖区优秀企业、社会团体参加“上海标准”标识评价活动。实施企业标准化总监制度，加强政策宣贯和业务培训，推动企事业单位参与政府类标准制修订。深入开展理论和实践探索研究。

6. 深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加强高价值专利培育，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开展试点示范单位创建。稳步提升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PCT 国际专利申请量数量等指标。促进存量专利转化，引导专利技术供需对接，开展专利产品备案。实施专利商标质押贷款“首贷”行动、区级专利导航及重大项目分析评议。加强商标、专利行政执法案件查办，促进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和司法保护衔接。发挥“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协作中心”职能，拓展知识产权服务窗口功能，推进松江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提升“松江大米”等地理标志产品影响力和附加值。深化联席会议职能，压实属地责任，加快人才培养。

7. 深化认证认可发展。优化投资环境，助力检验检测行业发展，支持检验机构申报市质检中心建设。便利跨境贸易，CCC 免办全程电子化，给予符合条件企业免于办理 CCC 便捷通道。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及质量技术帮扶行动，推进上海品牌认证工作。加大强制性认证、自愿性产品认证和管理体系认证执法检查力度，做好重点领域检验检测机构监管。支持长三角机构开展技术交流和业务合作，拓展双多边合作互认成果覆盖面。

三、突出社会共治显担当，既实现“点”的集中突破，又注重“面”的统筹推进

8. 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落实“四个最严”措施，推进示范引领，筑牢食品安全底线。深化“两个责任”工作制度，组织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完善重大活动保障协作机制。推进食品生产企业生产过程智能化追溯体系建设。扩大“食安码”应用场景，开展线上无感式巡查，以企业“食安指数”强化风险研判。抓好高风险单位监管，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养老助餐点大排查。健全产业园区隐患通报机制，深入实施“大企业带小企”行动，发挥第三方评估作用，积极培育“松江品牌”。

9. 筑牢药械化安全底线。强化“两品一械”全生命周期质量安全动态监管。探索推进民营医疗机构“规范化药房建设”，贯彻落实零售药店跨部门综合监管“一件事”改革，深化多部门联动协作机制。探索“两员”队伍建设，用好生物医药产品注册指导服务工作站。建设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数字化监管“统一平台”。摸清医疗器械二类经营备案企业底数，建立备案退出机制。

10. 筑牢特种设备安全底线。深化“特设码”系统运用，研究与市级平台和检验系统有效对接，推进贴码绑定，实现辖区特种设备种类“全覆盖”。深化园区特种设备安全通报机制，降低叉车事故风险。夯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全面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开展特种设备突发事件应急演练，组织应急队伍培训。

11. 筑牢产品质量安全底线。关注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加大电动自行车、燃气灶具、油品、学生用品等监督抽查和专项检查力度，严厉打击“三无”产品、假冒伪劣产品。加强生产许可证证后监管，普及质量安全知识。推进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领域信息、业务、资源一体化，深化区域监管协作。

12. 筑牢消费安全底线。完善负面清单建设，指导所队加强受理把控和退单审核，做好投诉信息公示工作。推动第三方调解规范运作，强化联络点和 ODR 纠纷解决机制，开展 2023-2024 年度松江区星级联络点评选工作。加强跨部门沟通协作，推动社会共治。落实“满意消费长三角”提升行动工作部署，加强重点领域消费安全执法检查，遏制“牟利性职业索赔”行为，优化消费环境。

四、突出综合监管重效能，既完成“近”的工作任务，又做好“远”的发展衔接

13. 强化信用监管。完善年报抽查审计制度规范，出台《企业年报公示信息抽查工作程序及文书模板汇编》。制定《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年报抽查管理办法》，提供监管和考核依据。完善异常经营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列入和移出过程控制，探索企业法定代表人任职资格限制领域的依法履职和包容审慎相融合的监管。优化“云监码”使用规则，拓展“云监码”使用场景，探索实现“抽查-监管-办案”全维度整合。

14. 强化网络交易和市场规范监管。加强平台企业监管，开展网络定向监测，做好线索移交，实施网监领域专项行动。强化部门协作，持续推动长江禁渔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监管，做好成果宣传。加强对基层执法人员合同法律法规宣贯培训，开展合同领域专项整治，促进行业规范自律。

15. 强化价格和广告监管。聚焦食品、药品、医疗美容、金融集资等重点领域开展广告和价格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工作。深入产业园区、广告企业大调研，完善产业发展政策，加大产业扶持力度，推进广告业行业高质量发展。

16. 强化计量监管。巩固诚信计量示范区创建成果，计划开展金银饰品行业诚信计量示范单位创建，配合市局开展第三届上海市医疗机构计量示范单位创建活动。注重民生计量监管，加强计量器具生产企业、民用三表监管，严格过度包装监管。推进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在线监测改造，助力气体流量仪表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开展测量管理体系认证。推动计量科普进社区、进校园。

五、突出依法行政促改革，既注重“融”的协同联动，又深化“分”的错位发展

17. 提升法制保障能力。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全面依法治区的部署要求，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推动法治市场监管建设示范单位、所（队）创建。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抓好“免罚”“免强”清单执行，加

强行政争议防范化解工作，深化执法监督工作落实，有效规范执法行为。健全法治宣传工作评估考核机制，建立法治宣传联席会议，挖掘特色法治宣传活动品牌。组织开展“学法考法”、法律沙龙等活动，用好用活法律顾问与公职律师等法治资源，为法治建设提供智囊保障。

18. 提升反不正当竞争能级。对接市委市政府重点企业“服务包”制度，形成专属惠企政策“服务包”。推动“大体检”迭代升级，深化新型“伙伴政企互助”关系，精准对接企业需求，形成质量提升互助团体。做实做细包容审慎清单，推进标准化执法办案。扩展“云平台”功能，研发上线“智仓储”系统，推进高水平智慧监管。

19. 提升执法稽查力度。做好公平竞争审查，用好市区两级第三方专家团队。指导介入和培育梳理“铁拳”执法行动典型案例，开展“铁拳”执法行动绩效评价，争取推出更多在全市乃至全国有影响的典型案例。助力所队规范执法，在市局“打击牟利性职业举报行为相关办法”基础上形成“松江方案”，做好线索归集，依法打击牟利性职业举报，争取曝光典型案例。

六、突出党建引领聚合力，既激发“内”的发展潜能，又树立“外”的队伍形象

20. 加强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深入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落地落实。抓实意识形态工作，强化舆论宣传引导，选树宣扬先进事迹、先进个人及经典案

例。深化模范机关创建试点和市场监管星级所创评成果，开展三星所评定工作。加强对基层党建基础性工作的规范与检查指导。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推进行风建设，开展纠“四风”树新风，加强对制度执行和权力运行的监督。

21. 加强高素质干部队伍建设。贯彻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围绕《实施意见》中2024年为“专业技能强化”年的工作目标，在分级分类开展专业培训的基础上，形成科室带教、所队互学、相关事业所技术支持的轮训带教模式。探索建立职级晋升积分制，发挥职级晋升正向激励作用。探索逐步建立条线专业人才库，形成专业人才“一人一档”，实现动态管理，健全“入库”人才培养使用机制和举措。强化保密教育，增强干部保密意识。

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1月22日印发
